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哈密铁路运输法院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哈密铁路运输法院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哈密铁路运输法院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哈密铁路运输法院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哈密铁路运输法院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哈密铁路运输法院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哈密铁路运输法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哈密铁路运输法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哈密铁路运输法院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关于哈密铁路运输法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哈密铁路运输法院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哈密铁路运输法院隶属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管辖范围东至安北，西至吐鲁番铁路沿线。依法审判刑事、民事、运输合同、金融贷款合同和保险合同案件。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哈密铁路运输法院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

立案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政治部、办公室。

哈密铁路运输法院编制数 42 人，实有人数 36 人，其中：在职 36 人，增加 2 人；退休 14 人，增加 1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	-----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80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804.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49.36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31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5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804.5	小 计	804.5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804.5	支 出 合 计	804.5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财政专户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	单位上年
----------	----------	-----	--------	------	------	------	------	------	------	------

类	款	项		拨款	金预 算拨 款	管理 资金		经营 收入		金弥 补收 支差 额	结余 (不 包括 国库 集中 支付 额度 结余)
204	05	01	行政运行	395.36	395.36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254	25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51.06	51.06						
208	05	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 单位离退休	19.25	19.25						
210	11	01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缴费	26.17	26.1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 助	20.36	20.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3	38.3						
			合计	804.5	804.5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05	01	行政运行	395.36	395.36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254		25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06	51.06	
208	05	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9.25	19.25	
210	11	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17	26.1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36	20.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3	38.3	
			合计	804.5	550.5	254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80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804.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49.36	649.36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31	70.31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53	46.5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	38.3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804.5	小 计	804.5	804.5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804.5	支 出 总 计	804.5	804.5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填报部门：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05	01	行政运行	395.36	395.36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254		254
208	05	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 退休	19.25	19.2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51.06	51.06	
210	11	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17	26.1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36	20.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3	38.3	
			合计	804.5	550.5	254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填报部门：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5.42	465.42	
301	01	基本工资	151.57	151.57	
301	02	津贴补贴	154.94	154.94	
301	03	奖金	12.63	12.6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	26.17	26.1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36	20.3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7	1.67	
301	13	养老保险	51.06	51.06	
301	14	住房公积金	38.3	38.3	
301	15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72	8.72	
302		商品服务支出	65.83		65.83
302	01	办公费	6		6
302	02	印刷费	3		3
302	05	水费	0.5		0.5
302	06	电费	2.56		2.56
302	07	邮电费	5		5
302	08	取暖费	10		1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		13
302	11	差旅费	15		15
302	16	培训费	1.5		1.5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35		1.35
302	28	工会经费	4.17		4.17
302	29	福利费	3.75		3.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9.25	19.25	
		合计	550.5	484.67	65.83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填报部门：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	0	99	其他法院支出	办案业务经费	62		62									
20	0	99	其他法院支出	人员经费	192	192										
				合计	254	192	62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填报部门：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24.35	0	0	0	23	1.35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此表为空，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开支。

第三部分 2020 年哈密铁路运输法院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804.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804.5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649.3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31 万元、医疗卫生健康支出 46.5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8.3 万元。

（按照“部门预算公开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中所列项目，结合部门实际情况填写，多余科目应删除。）

二、关于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哈密铁路运输法院收入预算 804.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804.5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33.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预算人数较 2019 年增加 1 人，人员经费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支出预算 804.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50.5 万元，占 68.43%，比上年增加 12.3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预算人员数量较 2019 年增加 1 人，基本支出较 2019 年增加。

项目支出 254 万元，占 46.14 %，比上年增加 21.4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预算-社会化购买书记员服务金额增加。

四、关于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04.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04.5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649.3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3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6.5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8.3 万元。

五、关于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550.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68.65 万元，下降 12.47 %。主要原因是：下达 2018 年绩效奖励经费 67.12 万元，下达 2019 年结亲交通费 21.76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649.36 万元，占 80.72 %。其中行政运行 550.21 元，其他法院支出 232.52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0.31 万元，占 8.74%。其中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7.53 万元，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41 万元。

3. 卫生健康支出（类）46.53 万元，占 5.78%。

4. 住房保障支出（类）38.3 万元，占 4.7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2020 年预算数为 380.0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70.02 万元，下降 12.73%，主要原因是：下达 2018 年绩效奖励经费 67.12 万元，下达 2019 年结亲交通费 21.76 万元。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2020 年预算数为 25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1.48 万元，增长 9.24%，主要原因是：2020 年社会化购买书记员服务预算人数增加，预算金额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0 年预算数为 19.2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72 万元，增长 9.81%，主要原因是：2020 年预算退休人数 14 人，2019 年预算退休人数 13 人，退休人员增加 1 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法院（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 年预算数为 51.06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0.35 万元，减少 5.25%，主要原因是：自 2019 年 5 月起国家下调养老保险缴费比例，2020 年在职人员数较 2019 年增加 1 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法院（款）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项）：2020年预算数为26.1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57万元，增加10.89%，主要原因是：2020年预算人数增加1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法院（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0年预算数为20.36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8.71万元，增加74.76%，主要原因是：哈密地区社会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比例低。

7. 住房保障支出（类）法院（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数为38.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1.74万元，减少23.46%，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实际缴费金额高与预算数。

六、关于哈密铁路运输法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哈密铁路运输法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50.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84.6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65.8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关于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情况一：（项目支出、专项业务费按下列内容说明）

（一）项目名称：办案业务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我院紧紧围绕新疆长治久安总目标，切实履行法院的审判监督职责，为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办案业务经费，主要用于保障法院审判执行业务的正常有序进行，为审判庭室服务。保障我院依法审理刑事、民事、执行等各类案件有序开展。

按照自治区高院的相关要求及当地公用经费保障标准，我院需要办案业务经费 62 万元，主要用于审判工作的各个方面。测算依据：1、聘用安保人员等 8 名聘用人员全年工资预算 21 万；人民陪审员参与合议庭审理案件，人民陪审员需支付陪审员补助 2 万，劳务费合计 23 万元。2、我院办理审批执行案件、送达案件等发生公务用车运维费费等，预计全年公务用车维护费 8 万元。3、我院办案线路长、案件数量增长，办案人员疆内外出差办案次数增多，差旅费测算全年共计 15 万元。4、我院搬入新办公大楼后，各类费用大幅增加，尤其水费、电费、暖气费、办公费、维修维护费等，预计共需 16 万元

预算安排规模：根据自治区财政厅要求，2020 年办案业务经费预算总额缩减至 6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资金分配情况：办公费 5 万、印刷费 3 万、邮电费 5 万、差旅费 10 万、维修费 9 万、劳务费 20 万、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万。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法院人员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一、加班费、特勤津贴等政策依据根据人社部发〔2013〕17 号文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关于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工作人员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发放补贴的通知》；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转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法院基层建设的意见》的通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关于贯彻落实〈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二、聘用书记员政策依据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面深化人民法院改革的意见》（法发〔2015〕3 号）、党委办公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体制改革试点工作方案》（新党办法〔2016〕10 号）以及高级人民法院《高院机关人员分类管理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相关文件精神及内容。

三、勤政廉政金政策依据

按照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法院、检察院和司法辅助人员工资制度改革试点实

施意见》的实施方案，严格按照执行范围和考勤管理，保障司改绩效按月、按季及时足额发放，对顺利推进司法体制改革起到积极作用。

预算安排规模：一、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面深化改革人民法院改革的意见》（法发〔2015〕3号）、党委办公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体制改革试点工作方案》（新党办法〔2016〕10号）以及高级人民法院《高院机关人员分类管理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相关文件精神

哈密铁路法院聘用书记员 14 人，按照每人每月 4600 元，测算 14 人*4600*12=77 万元。

二、党委组织部批示：按照工作安排，依据 2017 年度人均绩效水平和 2019 年度人员结构，对三类人员 2019 年度绩效奖金按“不予降低”原则托底执行。

申请预算 59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

三、根据人社部发〔2013〕17号文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关于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工作人员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发放补贴的通知》；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转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法院基层建设的意见》的通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关于贯彻落实〈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我院 2019 年实有干警 36 人，其中法警 3 人

(1)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助 14.44 万元，测算依据为在职干警人数和政策标准，在职干警 33 人，300 元/月，合计 11.88 万元，法警 3 人，710 元/月，合计 2.56 万元；

(2) 法警特勤津贴 3 万元，测算依据为法警人数、职级标准 3 人每月合计 2500 元，合计 3 万元

(3) 廉政勤政保证金 40.44 万元。

以上合计 57.88 万元。根据自治区财政厅要求，2020 年项目支出不得超过上年水平，加班费等补助预算总额调减至 56 万。

总计人员经费：19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资金分配情况：加班费、特勤津贴等补助 56 万；聘用书记员劳务费为 77 万元；司改绩效奖金 5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情况二：（属于对个人补贴的项目支出按下列内容说明）

（一）项目名称：人员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一、加班费、特勤津贴等政策依据

根据人社部发〔2013〕17 号文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关于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工作人员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发放补贴的通知》；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转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法院基层建设的意见》的通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关于贯彻

落实《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二、勤政廉政金政策依据

按照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法院、检察院和司法辅助人员工资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意见》的实施方案，严格按照执行范围和考勤管理，保障司改绩效按月、按季及时足额发放，对顺利推进司法体制改革起到积极作用。

三、司改绩效奖金

党委组织部批示：按照工作安排，依据 2017 年度人均绩效水平和 2019 年度人员结构，对三类人员 2019 年度绩效奖金按“不予降低”原则托底执行。

预算安排规模：11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全院 36 名干警，加班费、特勤津贴等补助 56 万；司改绩效奖金 5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36 人

补贴标准：加班费每人 300 元/月，勤政廉政奖励金 800 元/月，司改绩效奖金法官额标准 1226 元/月，司法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绩效标准 1738 元/月。

补贴范围：全院在职干警

补贴方式：工资福利支出

发放程序：按照实际考核指标发放加班费及勤政廉政奖励，由政治部根据当月考勤，根据《加班费考核管理办法》，按照在职人员出勤天数及法警执勤天数在下月予以考核发放；勤政廉政奖励金按季度发放，由管理小组成员审核干警勤政廉政情况，将审核结果通报院党组研究后，由政治部向财务部门下发书面通知计发。

根据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法院、检察院和司法辅助人员工资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意见》，结合本院绩效考核管理办法，每月考核发放绩效基础性奖励（40%）部分，按季度考核发放激励性奖励（60%）部分。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按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对自治区人民检察院落实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制定的实施方案，严格按执行范围和考勤管理，保障机关工作人员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的及时足额发放，绩效考核经费的及时足额发放，保障了法院干警的基本权利，增加了广大法院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升了法院人员的职业荣誉感，使干警满意度达到95%以上。提高了法官的工作积极性，保障法官基本权利，提高办案效率，进一步遏制了法官腐败现象的产生，有力推动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实现。

八、关于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24.3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3 万元，公务接待费 1.35 万元。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减少 1.1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总预算支出减少，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减少 0.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九、关于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在预算中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的部门，必须公开空表，同时做以下说明：

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 年，哈密铁路运输法院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5.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56 万元，下降 10.3%。主要原因是 2020 年财政压缩预算支出。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哈密铁路运输法院政府采购预算1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5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哈密铁路运输法院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0平方米，价值0万元。
2. 车辆10辆，价值193.6万元；其中：执法执勤用车9辆，价值192.24万元；其他车辆1辆，价值1.36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1.18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299.48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0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2个，涉及预算金额252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2	其中：财政拨款	62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法律履行审判职责和对法院审判工作指导监督任务，综合考虑办案成本和工作量，保障审判执行工作正常开展。本项目的总体目标是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为社会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现自治区财政厅按照 62 万/年的标准拨付资金，12 月 31 日前我院将 100%将资金投入办案业务，确保审判工作、执行工作正常进行，使办案人员的差旅费、印刷费、公务用车维护费、邮电费、人民陪审员费等相关费用需要得到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办案成本			100%控制在预算内	
	时效指标	执行进度			月进度 8.3%	
	数量指标	审理案件数量			750 件	
		审结案件数量			650 件	
	质量指标	结案率			结案率目标值 85%	
一审案件息诉率			80%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效率			改善办案条件，提高保障水平、办案效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增加案件审判的透明度，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当事人的合法利益。			当事人对案件审判工作满意度大于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项目名称	人员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2	其中：财政拨款	192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p>为坚决贯彻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充分调动干警工作积极性，切实把党中央、国务院对机关工作人员、人民法官的关心关怀落到实处。依据：1、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工作人员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发放补贴的通知》、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自治区财政厅转发《关于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工作人员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发放补贴的通知》发放加班补贴。新高法党（2008）24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勤政廉政基金制度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发放勤政廉政金。2、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面深化人民法院改革的意见》（法发〔2015〕3号）、党委办公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体制改革试点工作方案》（新党办法〔2016〕10号）以及高级人民法院《高院机关人员分类管理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相关文件精神及内容。向社会招聘书记员。3、按照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法院、检察院和司法辅助人员工资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意见》的实施方案发放司改绩效。人员经费共计192万元。由财政全额拨付资金，资金到位后，根据考核要求，按月发放。2020年底前100%执行完毕。</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财政拨款金额			2020年财政预算拨款192万元。	
		预算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考核执行进度			月进度8.3%	
	数量指标	加班费等补助考核发放人数及金额			36人全年115万元。	
		聘用制书记员考核发放人数及金额			14人全年77万元。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95%		
项目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干警工作积极性			保障干警基本权利，提高审判业务工作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司法公平正义			人民群众满意度≥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高干警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各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预算公开表中对应的经费情况进行名词解释，对未涉及的名词应删除）

哈密铁路运输法院

2020年1月29日